

(上接13版)李白和元演经过孟津浮桥,由南而北,大约再步行两三天,便会看到官道如一条扭曲的长蛇,慢慢游进西北天际一列拔地而起的山脉中。

那便是太行山。八百里太行呈东北—西南走向,成为华北平原与山西高原的天然分界线。有一年4月,我在南太行寻访一条名叫羊肠坂的古道。沁阳往北十多公里,通往晋城的公路进入了深山。当年,李白和元演就是从平原尽头的沁阳西北而行穿越南太行的。1000多年过去了,公路斗折蛇行,时而爬上半山,时而跌进山谷。太行山到处是坚硬的花岗岩石头,年久风化后,坚硬的石头缝里,钻出一棵棵连翘和桃树。淡黄的连翘花和粉红的桃花,给阴雨的下午带来了一点点春天的暖意。

与残留的古道相比,曲折的公路依然显得平缓而宽阔。羊肠坂的得名,便是缘于古道崎岖缠绕,有如羊肠。

查史料可知,羊肠坂虽只有短短几公里,却因扼京洛之咽喉,加之易守难攻,历来都是兵家必争之地。据说,曹操的《苦寒行》就写于此:“北上太行山,艰哉何巍巍!羊肠坂诘屈,车轮为之摧。”很多年后,李白在写给元演的诗中,历数和元演在一起的旧时光,其中就有对当年行经羊肠坂的艰辛记忆:“五月相呼渡太行,推轮不道羊肠苦。”

北游太原时的李白,虽然仕途上一事无成,诗名却已遍及海内。元演的父亲元府尹对他的到来给予了极为热情的接待。李白诗作表明,他在太原待了一年左右。其间,他和元演曾北游雁门关。很多时候,他们在太原周边载酒游荡,曾经多次前往太原南边的晋祠。

晋祠的历史极为悠久,最初是为纪念晋国开国之君唐叔虞而建。晋祠里,一株斜着生长的古柏别具风姿——自周朝时被栽种于此,它已经在多少代人的注视下生长了2600年以上——即便李白时代,它也差不多有一千多岁了。可以肯定地说,李白和元演都见过它。只是,有可能,那时,它的身子不像现在这样歪斜。

在太原,李白一度萌生了从军的念头。李白一直对自己的剑术颇为自负。他认为,如果从军,或许有机会成为一个好将领,进而以立功边关的方式空降到官场,甚至博个封妻荫子。

元演制止了他。元演告诉他,军营生活远不是他看到的那么浪漫与威风。他的父亲守边多年,早该调回内地,可因朝中无人,很可能就死在太原。元演的父亲如此,他手下军官的前途更加黯淡。

李白是个激情四射的人,激情来得快,去得也快。既然从军也不会有光明前景,他便写诗批评军中的种种不公:“苦战功不赏,忠诚难可宣。谁怜李飞将?白首没三边。”

一年多后的初秋,李白辞别元府尹。元府尹给了他丰厚的馈赠,银两之外,还有一匹五花马,一件千金裘。归往安陆途中,李白又一次拜访了老友元丹丘,并经元丹丘介绍,结识了新朋友岑勋。李白与元、岑二人痛饮之余,写下了他最著名的诗篇《将进酒》。诗里,他不无得意地提到元府尹的厚赐:“五花马,千金裘,呼儿将出换美酒,与尔同销万古愁。”

功名:

仰天大笑出门去
我辈岂是蓬蒿人

李白又一次走进了巍峨的长安城。一入长安与二入长安之间,有12年的间隔。李白从30岁到了42岁。

40岁前后两年,李白遭遇了颇多变故。人们常说哀乐中年,其实,以哀为主,以乐为辅。或者说,乐只是哀的海洋中耸立的一座座孤独的小岛而已。从太原归安陆后,李白罕见地在家待了一年。读书、写诗、饮酒成为这一年的日常。但一年似乎也是他能安静下来的时间极限,他很快就“恨不能挂长绳于青天”,担心岁月流逝,马齿徒长而功名未就。毕竟,在人均寿命四五十岁的时代,年近不惑,实在是到了令人恐慌的年龄。

1961年,经过4年多的发掘,一座消失于历史长河的古城浮现在20世纪的阳光下。这座一梦千年的古城,承载的是后人艳羡不已的大唐华章,它那庞大的规模表明,极盛时,这里的居民至少在200万以上。

发掘证明:唐代长安城的周长有70多里,比今天的西安旧城(即明清时代的西安城)大5倍。至于向来被人们称道的北京旧城,其面积也仅和长安相差无几,长安却要早它好几百年。

凝视专家绘制的唐代长安城复原图,我发现这座古老而奢华的城市就像一只巨大的棋盘:一条叫朱雀大街的大道笔直地从北到南,把长安城切成东西两部。朱雀大街的宽度,考古实测为155米,足以并行45辆马车。朱雀大街两侧各有5条平行大街,与4条东西走向的大街垂直相交。每4条街道围合成一个居民里坊,里坊内部也有东西向和南北向的道路切割成住宅区。然后是无数小一些的街道,它们也以笔直的线条硬朗地划过城市。白居易在描写长安时,用了这样的诗句:

一番苦水吧。到了孟家却惊闻噩耗:孟浩然竟于月前去世了。

孟浩然死于友情和诗情。此前,他背上长了一种古人称为痈疽的毒疮——现代医学认为,这是皮肤的毛囊和皮脂腺被葡萄球菌感染所致。项羽最重要的谋士范增就是得此病而死的。孟浩然的病原本在好转,不料,王昌龄来了。诗友相聚,免不了觥筹交错。要命的是,医嘱孟浩然不得食用河鲜,偏偏桌上有一道孟浩然最喜欢的汉水查头鳊。纵情之下,孟浩然忘了医嘱,大吃特吃。于是,悲剧了,“浪情宴谑,食鲜致疾”而终。

如果说孟浩然之死让李白意外而伤感的话,那么,另一个人的死则直接改变了他的生活——李白结束了“酒隐安陆,蹉跎十年”的安陆岁月。这个人,就是许氏。许氏出身高门,自与李白婚后,聚少离多。当李白漫游天下时,她默默地守候于小城安陆。体弱多病的许氏去世后,留下两个年幼的孩子。

许氏既死,李白再也没有留在许家的理由。对安陆这座小城,他大概也失去了继续居住的兴趣。李白搬迁了。目的地是山东鲁郡,即山东兗州。选择鲁郡,很可能是因为李白的一个堂叔和几个族亲都在那里做官。到了鲁郡,在族人帮助下,他在瑕丘(今济宁市兗州区)东门外筑了几间茅屋,购了几亩地,并先后与一个姓刘的女子和一个没有留下姓氏的女子同居。后者为他生了另一个儿子颇黎。种种蛛丝马迹表明,李白与刘氏在一起的时间很短,并且,最令李白愤怒的是,同居后,刘氏很快对李白失望到绝望,竟然跟人私奔了。李白在诗里痛骂这个不识好歹的妇人:“彼妇人之猖狂,不如鹊之强强;彼妇人之淫昏,不如鶡之奔奔。”

刘氏对李白的失望与绝望,我们可以合理地推测:首先是反感他无度饮酒。更大原因可能是眼见李白年过40,却连七品八品的小官都没捞着,不免渐渐从内心瞧不起他——奴婢眼里无英雄,奴婢眼里也无诗仙。

郁郁寡欢中,李白去了一趟嵩山。那里,有他一生中最重要的朋友元丹丘。今天,从兗州到嵩山,高速公路400多公里,驾车约5个小时,但在李白的唐朝,至少要耗费十几天。餐风露宿半个月,李白赶到颍阳山居,不是为了聚会,而是为了告别——他专程去为元丹丘送行。

作为当时全国知名的道士,元丹丘新近接到朝廷要他赴京的诏令。从兗州到嵩山,甚至超过了从嵩山到长安,李白如此不辞辛苦地送行,显然不仅仅是友情——这就好比有个上海的朋友要去北京,我竟然从成都赶到上海为他送行。

李白在诗里透露了这次独特送行的目的:他希望元丹丘到京后,向朝廷举荐他。元丹丘果然不负厚望。次年秋,来自长安的使者送来了宣李白入朝的诏令——多年以来梦寐以求的理想终于变成活生生的现实,李白的狂喜可想而知。他一边杀鸡酌酒,一边痛骂离他而去的刘氏不长眼睛——此时,李白应该与鲁妇生活在一起。否则,李白出游时,谁来照料年幼的孩子?从他接到诏命后写给老婆孩子的那首诗看,他青春时期就浓烈的政治狂热竟一点也没消退,反而突显其来的诏命而狂喜、而失态:

白日新熟山中归,黄鸡啄黍秋正肥。
呼童烹鸡酌白酒,儿女嬉笑牵人衣。

高歌取醉欲自慰,起舞落日争光辉。

游说万乘苦不早,著鞭跨马涉远道。

会稽愚妇轻买臣,余亦辞家西入秦。

仰天大笑出门去,我辈岂是蓬蒿人。

无论什么时代,首都总是一个庄严的词语。它意味着宏伟的建筑,肥马轻裘的高官和从这里发往王朝每一寸版图的道道旨意。早春二月,燕子斜飞,它们轻盈的翅膀扇动了护城河岸边细长的柳丝,却扇不动城楼上那一排排卫士从不斜视的目光。

1961年,经过4年多的发掘,一座消失于历史长河的古城浮现在20世纪的阳光下。这座一梦千年的古城,承载的是后人艳羡不已的大唐华章,它那庞大的规模表明,极盛时,这里的居民至少在200万以上。

发掘证明:唐代长安城的周长有70多里,比今天的西安旧城(即明清时代的西安城)大5倍。至于向来被人们称道的北京旧城,其面积也仅和长安相差无几,长安却要早它好几百年。

凝视专家绘制的唐代长安城复原图,我发现这座古老而奢华的城市就像一只巨大的棋盘:一条叫朱雀大街的大道笔直地从北到南,把长安城切成东西两部。朱雀大街的宽度,考古实测为155米,足以并行45辆马车。朱雀大街两侧各有5条平行大街,与4条东西走向的大街垂直相交。每4条街道围合成一个居民里坊,里坊内部也有东西向和南北向的道路切割成住宅区。然后是无数小一些的街道,它们也以笔直的线条硬朗地划过城市。白居易在描写长安时,用了这样的诗句:

一曲苦水吧。到了孟家却惊闻噩耗:孟浩然竟于月前去世了。

孟浩然死于友情和诗情。此前,他背上长了一种古人称为痈疽的毒疮——现代医学认为,这是皮肤的毛囊和皮脂腺被葡萄球菌感染所致。项羽最重要的谋士范增就是得此病而死的。孟浩然的病原本在好转,不料,王昌龄来了。诗友相聚,免不了觥筹交错。要命的是,医嘱孟浩然不得食用河鲜,偏偏桌上有一道孟浩然最喜欢的汉水查头鳊。纵情之下,孟浩然忘了医嘱,大吃特吃。于是,悲剧了,“浪情宴谑,食鲜致疾”而终。

如果说孟浩然之死让李白意外而伤感的话,那么,另一个人的死则直接改变了他的生活——李白结束了“酒隐安陆,蹉跎十年”的安陆岁月。这个人,就是许氏。许氏出身高门,自与李白婚后,聚少离多。当李白漫游天下时,她默默地守候于小城安陆。体弱多病的许氏去世后,留下两个年幼的孩子。

长风万里



大型秦腔新编历史剧《李白长安行》首演现场。该剧是首个以“李白”为主角的秦腔剧目,讲述了诗人李白第二次进入长安之后的故事。

新华社资料片(记者刘潇摄)

物,他们的身影也曾像今天的市民一样出没于夹岸的柳荫下,细雨中的涟漪同样见证过他们的锦瑟年华。

兴庆宫栽种了许多牡丹。周敦颐说“自李唐来,世人甚爱牡丹”,可见花开富贵的牡丹是唐人至爱。这年春天,兴庆宫中的牡丹开得又大又艳,兴致勃勃的唐玄宗与杨贵妃一同赏花饮酒。助兴的是宫廷音乐家李龟年率领的宫中乐队。一时间丝竹如云,清歌如雨。唱得欢快时,唐玄宗忽然摆手叫停。如此良辰美景,他不想再听陈词老调,于是下旨去请最近供奉翰林的李白来写几首新词。

李白没有描绘牡丹的美丽与春天的美好,甚至也没有借景抒情歌颂唐玄宗的盛世,他只赞美女人——唐玄宗一生中最宠爱的杨贵妃:

云想衣裳花想容,春风拂槛露华浓。
若非群玉山头见,会向瑶台月下逢。

一个纵横江湖的剑客,一个举杯邀明月的酒鬼,一个横空出世的诗人,一个以大鹏自况的幻想家,没想到一下子就这样莫名其妙地成了帮闲的御用文人。

坦率地说,这些遵命文字依然有才华得光芒力透纸背,依然像李白的其他作品那样可圈可点。可一旦联想到这些文字背后若隐若现的皇权对文学的强暴,总让人产生某种难以释怀的辛酸。文人要想安身立命,难免写点遵命文学,这是包括李白在内的文人的软肋。

二入长安,前后3年,近2000个日子如同那件日益破烂的容袍,缓慢而又固执地旧了。

翰林供奉位置尴尬,地位低下。这不是李白要的,更不是李白的理想。李白之前1000余年,孔夫子说过“道不行,乘桴浮于海”的气话——如果不能在人间实现我的理想,那我就坐上大船漂流到海上去做个世外逸民吧。

3年的张望与待诏,3年的局局与饭局,3年的烟花与落拓,当长安酒肆中的胡姬们大抵识得这个“眸子炯然,哆如饿虎”的相公时,李白打算像孔子那样离开。再不离开就是一种痛苦的折磨——虽然离开也是另一种痛苦的折磨。对这位一生只有在奔走中才能感受到自由呼吸的诗人来说,李白听到了闲居的日子,关节发出“吱吱吱”生锈的声音。

天下最宽阔的街道集中在这里,天下最宏伟的园林集中在这里,天下最热闹的市井集中在这里,天下最显赫的官员集中在这里,天下最妩媚的女子集中在这里……这就是长安,李白即将告别的长安。

之前,他已经意兴萧索地送一个友人离开,那就是忘年交贺知章。天宝三年(公元744年),贺知章告老还乡,李白深情难舍,以《送贺宾客归越》赠别——送一个80多岁的老者前往3000里外的故乡,既是生离,也是死别:

镜湖水流漾清波,狂客归舟逸兴多。

山阴道士如相见,应写黄庭换白鹅。

江湖:

飞蓬各自远,且尽手中杯

大师与大师的相逢,为苍白的历史增添了一道靓丽的红晕。

在我看来,漫流了两千多年的中国文化之河,共有3次大师与大师的相逢值得永久追怀:第一次是春秋时代孔子与老子的相逢,两位大哲的思想在交锋,如同两道光照千秋的火炬。一次是1167年,同为理学大师的朱熹和张栻相聚于风景秀丽的长沙岳麓书院,以理学为中心展开对话,上千名知识分子有幸共沾雨露。还有一次伟大的相逢发生在天宝三年夏天,那就是李白与杜甫的握手。

西安城的东部有一座风光绮丽的公园,一汪碧水荡漾在蓝天丽日下,山上的高塔低树倒映湖中,这就是西安人熟知的兴庆宫公园。和众多仅供游人憩息的公园不同,兴庆宫公园大有来头——它建在大唐兴庆宫遗址上。那汪面积并不大的湖,它的前身据说是兴庆宫中有名的龙池。李世民、武则天、李隆基,这一个个声名显赫的大人

大师与大师相逢并成为朋友,在文化史上是一起重大事件,但对斯时或许还没有意识到自身历史价值的当事人李白来讲,从长安到洛阳,他郁闷的心情并没有得到根本排解;而与杜甫的相逢和相知,以及后来共同漫游北方大地,他苦闷的心境才如同冰山一样,在友谊与理解的阳光下化成渐次远去的春水。

文人是一种特别容易感到孤独的动物。把他们单个地放入人群,他们往往以近乎抱残守缺的方式小心呵护自己,一旦把他们集合在一起,他们的情绪就会因彼此的刺激和鼓动,变得格外昂扬外露。大师也不例外。

出走长安的落寞与伤感变成了相逢的酒杯和诗话。这一年,李白44岁,杜甫33岁。

即使满打满算,李白与杜甫在一起的日子也非常短暂。虽然我们无法考证出他们在洛阳偶然相逢的具体细节,但可以大致推算出那个日子是在天宝三年初夏,而他们各分东西则是在次年深秋,时间只有一年多,这一年多也并非天天朝夕相处,而是像不同的星座有不同的运行轨道一样,他们只是偶尔相遇。

友谊是一种奇怪的东西,大师的友谊则是一种更奇怪的东西。按照文人相轻的定势,两个大师就像两只个性刚烈的刺猬,必须保持一定的距离才不至于互相伤害。但任何事情都有例外,某些大师之间确乎存在真挚感人的友谊——比如席勒与歌德,福楼拜与莫泊桑,比如我正在说的李白与杜甫。

和李白张扬外露的性格迥然相异,比李白小11岁的杜甫是一个严谨内向的人。无端地,如果让我为他们二人造像,那么李白身材修长,有几分不食人间烟火的道貌仙风;杜甫面容清瘦,双眉紧锁,目光内敛,嘴角紧抿,像在努力克制内心世界的忧愤百集。

这是两个性格反差很大的人,看上去不太可能成为朋友。但他们仿佛为了给后人一个意外,虽然相聚的日子屈指可数,坚韧的友谊却像一道照明长夜的烛光,一直贯穿了他们此后悲欢交集的人生。

有论者以为,李白和杜甫之间的友谊是一种不平等的友谊,理由是杜甫写过10首以上的诗寄赠或怀念李白,李白却很少回报杜甫的深情。这种说法的错误在于把友谊量化了,好像馈赠诗歌的多少直接和友谊的深厚成正比,从而忘记了李白有着不拘小节的长兄性格。他们在一起的那些有酒盈樽的日子,日后仍然会反复在李白心里中游荡,如这首《沙丘城下寄杜甫》便是李白的深情流露:

我来竟何事?高卧沙丘城。
城边有古树,日夕连秋声。
鲁酒不可醉,齐歌空复情。
思君若汶水,浩荡寄南征。

随即加入李杜友谊圈的是另一位同样大名鼎鼎的诗人,即边塞诗领军人物高适。高适字达夫,又字仲武,其人生经历颇富传奇色彩。《唐才子传》称他“少性拓落,不拘小节,耻预常科,隐迹博徒,才名便远”。年轻时,他宁肯混迹于赌徒中也不愿参加科举考试,没想到这么一干,名气却更大了。高适后来做过名将哥舒翰的幕僚,因缘际会,出任蜀州、彭州等地刺史,官终左散骑常侍,封渤海县侯,仕途甚为得意,以至《旧唐书·高适传》说:“有唐以来,诗人之达者,唯适而已。”

历史留下的只言片语为我们提供了一个佐证,那就是与杜甫相比,高适的性格更接近李白,但真正被李白放到了心灵深处的却是沉默少言,显得有些迂腐的杜甫——高适当然也是李白的朋友,只不过就像山峰有高低一样,友谊也有轻重。

粗略梳理一下杂乱无章的史料,大致可以为李白与杜甫的漫游画一个粗线条的纪要:

天宝三年初夏,李杜初逢于洛阳。几场剧饮后,二人分手。不久,两人再次相遇,尔后在商丘一带遇到高适,三人一起漫游梁宋。

天宝四年春天,三人同游齐州,也就是今天的济南,受到北海太守李邕的热情接待——他就是李白青年时干渴过的渝州刺史。说起往事,李邕一再致歉。

开封是一座活在往事里的城市。这座从首都降为省会,再从省会降为普通地级市的城市,曾有过太多的繁华与艳丽。七朝古都,